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现将 2020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0 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年度经营目标，聚焦主营业务，积极应对国内外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与新冠疫情影响，及时调整市场策略，加强成本和费用管控，提升经营管理效率，有序开展各项经营工作，整体业务保持较好的发展态势。

在北斗高精度、CORS 网建设、星基增强系统、工业级激光雷达、自动驾驶车载高精度等相关领域取得了较快的发展成果，特别是其中技术门槛较高的激光雷达、海洋声呐、“全球精度”星基增强系统等领域产品技术自主可控，国产化领先优势明显。众多领域北斗高精度应用对前述产品国产替代需求迫切，为公司未来产品业务发展提供了充足的市场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1、整体经营业绩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773,058,819.12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9.5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898,748.62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55.61%，经营成果基本符合预期。

此外，公司 2020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数，主要原因为：公司子公司西安灵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所处文旅行业受新冠疫情影响较大，导致其业务收入萎缩，业务回款不理想，综合

考虑报告期内文旅市场的景气度、客户的经营情况等因素，为防范风险，加大了对其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金额，2020 年公司应收款项计提金额约 1.2 亿元。

2、产品开发与业务拓展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自动驾驶车载高精度定位技术与业务实现了重要突破。公司按照车规标准设计部署的高精度组合定位技术方案成功落地，实现了星基与地基增强技术融合在车端的应用，同时，公司导航系统天线和定位模块的设计和生产已通过 IATF16949 车规标准认证，并率先与多家汽车制造企业、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及自动驾驶方案商就智能驾驶量产车型车载高精度项目开始定点小批量出货，逐步实现产业化推广。未来公司将持续深入开展车辆自动驾驶高精度组合定位技术和相关软硬件产品的开发及仿真数据测试验证，同步推进车规产线产能扩充，进一步完善公司车载高精度解决方案和综合竞争力，通过不断的积累、沉淀经验，推动公司北斗高精度技术在智能驾驶与 5G 智慧交通等领域的行业应用。

2) 报告期内，公司“全球精度”星基增强实时高精度定位服务系统加快完善并商用，高精度位置基础设施组网建设能力优势明显。通过公司“全球精度”系统可实现在高精度 GNSS 定位终端无需单独架设卫星增强基站和依赖移动通讯网络的情况下，向全球范围内客户提供厘米级的高精度定位广播增强服务，该系统已正式全面启动行业应用。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优化系统全球 PPP 定位服务，进一步缩短收敛时间，同时，成功研制区域增强 PPP 定位技术，并在部分自有产品型号上试用，较标准 PPP 服务在收敛时间和精度上进一步提高，有效扩大公司在星基增强全球实时高精度定位服务领域的整体竞争力。

3) 报告期内,公司北斗高精度地基增强系统 CORS 网建设业务量快速增长,较大份额中标多个重点项目。其中,在通信运营商领域,公司成功中标中国移动 2019 年 HAP 高精度卫星定位基准站设备集中采购项目(以下简称“HAP 采购项目”),中标采购份额为 40%,成为该项目中标份额最大的单位。在电力电网领域,公司成功中标南方电网公司 2020 年 10KV 接地方式改造和北斗基准站建设框架招标项目和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批集中采购项目公开招标(物资)(项目名称:电力北斗精准服务网基准站装置采购(接收机))。公司北斗地基增强系统 CORS 建设在中国移动、国家电网、南方电网项目中相继中标,体现了大型客户对公司核心技术和产品的认可,是公司高精度定位核心技术能力的有力体现,公司将继续以高质量、高水平的技术服务,服务于行业客户高精度定位基础环境的构建。

4) 报告期内,公司工业级机载激光雷达产品国产化优势明显,在特殊机构领域和铁路建设领域重点交付。其中,公司在报告期内推出了全新一代自主研发的国产智喙系列 PM-1500 机载激光测量系统,并顺利完成首台交付。该系统是一款高点频、高线频、高效率的国产化机载激光雷达,可满足中低空高精度高效率测绘的需求。核心部件激光扫描仪,为公司子公司武汉海达数云技术有限公司自主研发具备多回波技术功能激光扫描仪,同时配备高精度惯导模块、高清相机,组成轻量级产品适用于垂直起降固定翼、小型飞机及直升机。此外,公司子公司海达数云与世界双 500 强企业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旗下中国中铁二院达成合作,并顺利了完成 ARS-1000L 机载激光测量系统交付工作,交付成果得到客户高度认可。ARS-1000L 机载激光测量系统以无人机、汽车、背包等载体为平台,可快速生成 DSM、DEM,

制作 DLG 和 3D 模型。公司工业级激光雷达产品广泛应用于应急测量、地形测绘、电力巡检、公路勘测、海岸岛礁测量、挖填方计算、考古调查与测绘、地灾测量等领域。

5) 报告期内，公司海洋声呐探测装备整体国产化同业领先。其中，公司子公司江苏中海达海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成功中标长江航道测量设备改造升级购置工程项目，并通过专家组严苛的检验按期完成交付工作。自主研发产品 iFlow 系列声学多普勒流速剖面仪、iBoat BS 系列智能无人测量船、iSide 系列侧扫声呐、iBeam 系列浅水多波束测深系统、HD 系列超声波测深仪五大系列产品，成功入选国家水利部于 2020 年 11 月 9 日发布的《水文测报新技术装备推广目录》，并在武汉举办的“水文监测新技术装备推介会”上得到大力推广。

6) 报告期内，公司航测装备与北斗接收机成功助力南极科考、珠峰测量。其中，南极科考方面，公司系列产品 iFly D1 电动无人机、Qpad X8、Qmini A7 北斗高精度移动平台、iCam Q5mini 倾斜载荷跟随南极科考队参与我国第 36 次南极考察首次“双龙探极”，科考队总共历时 198 天，完成南极陆地科学考察与工程技术维护以及相关海域调查等 62 项既定任务，公司 iFly D1 电动无人机及相关配套产品以卓越的性能，克服了极地特殊环境作业的问题，助力南极科考任务圆满完成。

珠峰测量方面，公司提供包括 8 套中海达北斗接收机 VNet8 在内的装备物资，全程助力 2020 年珠峰高程测量登山队成功登上珠峰峰顶，完成珠峰高程测量任务。2020 年是人类首次从北坡成功登顶珠峰 60 周年、中国首次精确测定并公布珠峰高程 45 周年，开展此次珠峰高程测量具有重要的历史意义。中海达 VNet8 作为支持北斗高精度的参考站专用接收机，可广泛应用于国土电力、移动通讯、灾害监测

等领域。通过此次公司国产装备担当珠峰测量的重任，让世界见证国产测绘装备的硬实力和高水平。

7) 报告期内，公司北斗高精度、“北斗+5G”相关产品及业务得到较好的发展，其中：

公司子公司广州中海达定位技术有限公司与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联合共同开发推出的铁路 CFG 桩施工管理信息系统终端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通过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管理中心专家评审，成为该系统首批挂网公示产品。公司高精度定位技术与 5G 通讯等技术的融合，能够有效应用于地形地貌勘测、测量测绘、滑坡监测等领域，助力城际高铁和城际轨道交通等场景的国家基础设施建设。

公司子公司浙江中海达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浙江杭州市公安局江干区分局、中国移动浙江公司、华为公司浙江分部共同成立“5G+时空智能服务”联合实验室并完成实验室首个联合项目（杭州东站警民联合全息三维项目）的建设。实验室将以公安部门为主导，充分发挥四方优势，围绕公安、民生和智慧城市等领域，共同合力探索 5G 为基础的应用场景。在实验室中，公司将发挥国内领先的三维建模优势，结合 5G 网络技术，提供高精度时空信息解决方案。

公司自主研发的中海达北斗智能挖机引导系统替代传统作业方法，助力尼日利亚第一深水港-莱基深水港项目的建设，建成后将结束尼日利亚未有大型深水港的历史。中海达北斗智能挖机引导系统，采用北斗高精度定位技术，结合安装在挖掘机上的各种角度传感器及主要枢纽尺寸，计算出铲斗斗齿实时、精确的三维位置信息，并根据安装在驾驶室内平板终端显示的三维图形及数值等信息，即使在视力不及的盲区，也能实现精确作业，相较传统的施工方法，具有较高的工作效率与经济效益。

8) 报告期内，公司北斗时空智能信息化产品积极投入到 2020 年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中。其中：

公司应急管理解决方案之网格化疫情联防联控大数据一体化平台入选湖北、广东等地“防疫目录”，对疫情进行实时监测，数据搜集，并进行数据挖掘、数据分析，得出有效的信息指挥人员、物资的应急调度，并对后续风险与危机进行预警预防。公司网格化疫情联防联控大数据一体化平台，为防疫防控提供技术支持，切实解决基层防控难题，先后收到了来自东营、顺德、白云湖等多地政府部门和企业事业单位的感谢信。此外，公司的北斗无人机系统有效配合有关部门，投身到抗击疫情的宣传工作中。

9)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投入技术研发和知识产权保护，构筑了较高的技术护城河壁垒。其中，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新增 173 项知识产权。其中，新增专利 58 项，软件著作权 111 项和商标 4 项，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获得 1353 项知识产权。其中，专利 424 项，软件著作权 785 项和商标 144 项。公司持续保持研发高投入，2020 年支出研发费用 1.496 亿元，确保了自主技术的持续创新和领先性。

3、对外布局与产业投资情况

1)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推动公司自动驾驶车载高精度产品及解决方案在无人农机、工程机械自主导航及辅助驾驶上的产业化应用，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1,496 万元加大对北京博创联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创联动”）的投资，与博创联动就农用机械智能化、互联化、自动驾驶业务进行全面合作。

注：博创联动是一家专注于从事农机车辆网技术服务的独角兽企业，背后的投资机构包括红杉资本、华登国际、百度投资等。

2) 报告期内, 公司参与投资设立的产业投资基金(注: 广州粤财源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 3,000 万元增资入股深圳云天励飞技术有限公司。加强公司在“GIS+AI”领域的生态链布局, 推动公司“北斗+”技术智能化应用业务的发展。

注: 云天励飞是国内 AI 视觉芯片、算法领域的独角兽企业。背后的投资机构包括华登国际、真格基金、交银控股、中国电子等。

3) 报告期内,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 公司筹划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截至 2021 年 02 月 03 日, 公司完成股票增发并募得资金 509,999,927.67 元。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投资于基于时空智能技术的应急管理平台、建设高标准的高精度 GNSS 应用技术研发中心等项目。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 公司引入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工业”)、广东航天云制造产业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航天基金”)等多家具有产业背景资源的重要合作伙伴及知名公募基金。公司将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作为契机, 与北方工业、航天基金等合作伙伴及其背后庞大的产业资本形成紧密的资本纽带, 充分发挥各方面优势, 实现强强联合, 重点发力自动驾驶、应急管理、特殊机构领域等产业, 进一步提升自身核心竞争力, 共筑互利共赢的产业链生态圈, 为中海达空间地理信息业务和自动驾驶业务打开更为广阔的应用市场。

4、企业发展与机制建设情况

1) 报告期内, 公司强化组织建设, 开展“减负增效, 精英建设”活动, 有效提升了公司的经营效率, 在研发端、市场端、产品端进行组织机构改革, 推动提升公司整体组织竞争力和战斗力。

2) 报告期内, 公司在 2020 年 10 月 22 日江苏苏州举行的“5G 新基建·智驾新未来”5G 自动驾驶峰会高精度定位论坛上, 作为厘米级定位服务合作伙伴代表发表了“精准时空网赋能厘米级高精度应用”的主题分享并与中国移动进行高精度定位伙伴生态链签约。公司将以此为契机, 发挥自身在高精度定位技术方面的优势与中国移动共同推动“5G+北斗”在车辆管理、车路协调、自动驾驶等领域的行业发展。

3) 报告期内, 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期权激励计划”)顺利实施了首期授予部分第二期行权及预留部分第一期行权工作。截止本公告日, 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已行权 658.1653 万股, 行权资金合计约 5,255.45 万元; 预留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已行权 42.3948 万股, 行权资金合计约 420.51 万元。期权激励计划已累计行权 1,415.1509 万股, 行权资金累计约 11,381.97 万元。公司重视人才发展, 持续实施股权激励有效地提高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稳定性, 使公司经营效益、股权价值与员工利益有效结合, 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 持续地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发挥正向作用。

报告期经营情况总结

2020 年度, 公司经营管理层严格执行公司董事会既定的经营发展策略, 持续深耕北斗卫星导航产业, 各项业务板块稳健发展, 主营业务进一步聚焦, 产品研发硕果累累, 多项自主关键技术和产业化取得重要突破, 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得到较大提升, 总体经营情况基本符合预期。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0 年公司董事会的日常工作主要围绕公司经营而进行，共召开了 10 次董事会会议，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召开的会议合法、有效。报告期内，董事会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1	2020 年 2 月 10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2	2020 年 4 月 24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部分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1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15、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 16、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1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8、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9、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20 年 4 月 27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4	2020 年 5 月 29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5	2020 年 6	第四届董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月 2 日	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4) 定价原则和发行价格 5) 发行数量 6) 限售期 7) 上市地点 8) 募集资金投向 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安排 10)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限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截至 2020 年 03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9、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1、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2020 年 6 月 29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3) 定价原则和发行价格 4) 发行数量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

			报的风险提示、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中介机构为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提供服务的议案》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3 月 31 日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附注>的议案》
7	2020 年 8 月 21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8	2020 年 9 月 1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9	2020 年 10 月 26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0	2020 年 12 月 23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引入外部投资者暨公司出让其部分股权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

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职权，推动了公司稳健和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1	2020 年 5 月 15 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1.0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0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0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0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00：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8.0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9.0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部分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10.0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11.0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2.00：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13.00：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14.00：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 15.00：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16.00：《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2020 年 6 月 18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0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00：逐项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定价原则和发行价格 2.05: 发行数量 2.06: 限售期 2.07: 上市地点 2.08: 募集资金投向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安排 2.10: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限 3.0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0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0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6.0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截至 2020 年 03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0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00: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9.0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3	2020 年 11 月 12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00: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有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设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在各自的专业领域，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和重要意见。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定期报

告、募集资金使用等事项进行了审阅，对公司的年度审计工作与审计机构进行事前、事中、事后多次沟通，督促审计机构按照计划开展审计工作，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意见进行认真审阅，指导和监督了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

2、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提名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积极履行提名委员会委员的工作职责，认真审议与会议案，对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聘用程序等进行核查，对公司聘用相关管理层的选择标准、考核程序提出了合理化建议，促进公司管理层规范运作。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对公司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等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相关意见。

4、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对公司 2020 年度战略规划等事项进行了研究，并提出了合理建议。

四、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计划

2021 年度公司的整体经营策略为聚焦主业，抓住机遇，稳健经营，快速发展。其中，传统测绘与空间地理信息业务的经营目标是实现稳步持续增长，北斗高精度智能化应用业务的经营目标是实现规模化应用发展。为此，公司将从经营管理、市场拓展、产品研发、投资赋能等方面推进以下工作：

1、着重打造两大核心产品体系的优势能力，分别为：以高精度导航芯片、板卡等自主核心技术为支撑的北斗高精度定位装备；以云端数据和多维时空信息平台为基础，高精度定位为核心，多技术融合、跨行业应用为主线的高精度时空信息应用方案。

2、加大北斗高精度应用业务和市场的开拓力度，充分发挥国内外销售平台资源优势，把握北斗三号系统全球组网带来的发展机遇，大力推动高精度定位产品在自动驾驶、灾害监测、特殊机构领域等方面的应用。

3、进行重点研发布局，继续升级并完善高精度导航芯片板卡、机载激光雷达设备、车载高精度定位传感器、高精度惯导器件、星基增强系统、“5G+北斗”等技术和产品研发进度，持续保持产品技术领先优势，加快规模化应用步伐。

4、着力打造精英人才队伍，优化公司人才梯队建设，对核心员工实施多元化、多层次的激励机制，重视员工职业生涯规划，更好的匹配和支撑公司各项业务平台的稳健发展。

5、加快通过投资、合作、合营等多种方式与相关行业的优秀企业实现强强联手，借力旗下产业投资基金孵化优质企业和技术，丰富公司生态圈合作伙伴，通过资源互通，赋能产业，带动业务协同发展，促进公司战略目标的实施。

6、完善全球化经营团队的建设，强化国际化市场拓展能力，通

过海外运营平台中海达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全球资源配置，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市场为重点，有效推动公司全产品线北斗高精度定位装备、数据、平台、方案以及中海达“全球精度”系统等的推广应用，力促公司国际业务更快发展。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04 月 27 日